### **3.4 商务要求**

**说明：**

1、以上产品均按照《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式样标准》和《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建督政函[2017]12号)》生产。

2、上述采购数量为参考数量，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数量变化的因素，合同数量以实际量体数量为准。

3、以上品种须按人员量体裁衣（含特殊体型，脚型），上述预算包含量体等费用。

**一、样品要求：**

1、样品递交截止时间、递交地点

1.1投标人需提供1份完整的产品（具体需提供的样品见下表）；投标人须严格按招标文件提供样品，否则样品不予计分。

1.2样品递交时间及地点：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湖南宏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市望城区紫鑫中央广场B座2010室 ）相应开标室，逾期不予接收、样品评审不予计分。现场递交样品的投标人须携带法人身份证明原件（法人参与样品递交的）或法人身份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人参与样品递交的），授权书授权事项应明确样品递交事宜，法人身份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样品将不予接收，样品评审不予计分。

2、样品数量及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春秋常服（男） | 1 | 套 | 样品尺码：男式：上衣175/96，下装175/86；女式：上衣160/86，下装160/72。 |
| 2 | 春秋茄克式执勤服（男） | 1 | 套 |
| 3 | 冬茄克式执勤服（男） | 1 | 套 |
| 4 |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男、女） | 1 | 件 |
| 5 | 夏裤（男） | 1 | 条 |
| 6 | 夏裙（女） | 1 | 条 |

3、其他要求

样品须用挂衣架展示（挂衣杆、挂衣架由投标人提供，不得有公司LOGO或简称）样品按照本章对应样品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要求制作，样品不得体现投标人名称、LOGO、品牌、生产来源、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无关的标记、标签、标识、符号、花纹等。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人暗藏名称及相关信息的，或者提供的样品与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样品的型号、规格、数量不一致的，经采购人代表和监委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样品评审不予计分。

4、样品的保存与退还

非中标人提供的评审样品于本项目中标结果公示质疑期满之后统一退还，退还时间为5个工作日，5个工作日内投标人未领取的则视为放弃评审样品的处理权，未领取的评审样品将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进行处理。中标人的评审样品由采购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依据。

**二、项目建设要求及说明**

**1、产品运输、保险及保管**

1.1 中标人负责产品到交货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运输不当造成的各种事故责任和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1.2 中标人负责货物在交货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1.3 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1.4 中标人应保证所有货物包装完整，到达指定的交货地点前未拆封。

**2、验收标准**

2.1 验收程序：按照长财采购【2024】5号《关于加强长沙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进行验收。项目验收另有国家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2.2为确保产品质量，采购人有权委托专业技术监督部门对中标人每次供货的产品进行抽检。送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授权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若抽查不合格，中标人须赔偿采购人一切经济损失并无条件退货。无论检测是否合格，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3采购人验收前要求中标人提供交货清单一份。

2.4凡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人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投标人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2.5中标人应将选定的面料、服装样品款式送采购人确认方可生产。

2.6货物在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用户前48小时通知采购人，以方便采购人接货。验收方式为到货验收，必要时双方共同抽样送省级及以上国家法定机构进行破坏性检测；检测结果低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和相关标准，则视为该批产品不合格，中标人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或按采购人要求重新组织生产并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2.7验收时检测费及检测消耗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质量仲裁检验费用和检验消耗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8验收报告单与合同、国家税务部门监制正规发票是支付合同款项的必备依据。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单后，产品才视为验收合格，并开始计算质量保证期。

**3、质量保证**

3.1 质保期：合同货物质量保证期自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一年。

3.2 质保期内货物的调换、售后由中标人承担；货物的小配件（如：纽扣等物品）均由中标人提供并安装到位。

3.3货物送到使用单位，验收合格交由使用单位之日起30日内，如发现不合体、有瑕疵等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调换，并在12个小时内调换到位。质量保质期内，涉及调换、售后、运输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全额承担。

3.4产品质量要求：①产品必须符合GB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5296.4-2012《消费品使用说明第4部分：纺织品和服装》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②所选用的面料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一等品或优等品的要求，无起纱、走线、次货现象出现。③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一等品或优等品的要求，经多次洗涤不褪色、不起毛、不起泡起皱、不变形；配件不易脱落、纽扣不褪色、拉链顺滑、扣眼平整、不留线头。

3.5配送由中标人直接负责。中标人必须具有满足采购人发放货物的配送能力。不论采购人所需配送的次数及数量的需求，中标人均应保证及时配送；每次配送的时间和数量以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为准；一般在24小时内将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4、售后服务**

4.1响应时间

中标人接采购人电话后立即响应，并在2个小时内到场查看问题。如需调换，需在12小时内调换到位。

4.2维修与备品备件服务

质保期内货物的调换、售后由中标人承担；货物的小配件（如：纽扣等物品）均由中标人提供并安装到位。

4.3技术服务信息（要求提供在采购人当地设有的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

**三、实施要求**

**1、量体要求**

1.1中标后，由采购人确定量体地点和量体时间，负责为采购人提供上门一对一量体，为采购人员工量体裁衣和统计型号，按实际量取的尺寸制作。如采购人的员工因特殊原因未能在指定时间内及时到达参加量体，则采购人有权其另行安排量体时间。上述补充量体的时间及地点由采购人提前1到2天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的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安排量体师在规定的时间前往采购人所指定的地点完成补充量体工作。

1.2质量保质期内，中标人至少两次集中对采购人指定单位及人员进行量体服务，涉及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日常人员的变更量体，中标人需接采购人电话后立即响应，并在2个小时内安排专业人员上门量体。

1. **包装要求**

中标人必须对所供货物合理打包、分级清楚、明细详尽。严格执行服装包装规定：在外包装箱上标明发货单位、收货单位及人员姓名，包装箱内需详细附上收货单位的全部人员明细及型号清单，方便使用单位的服装发放。同时附上售后服务卡，提供售后企业、售后人员、电话、联系地址等信息。单件包装，每一包装箱外贴箱内物品详细装箱单，箱内要另附同样内容装箱单作为发放服装名单，同时在准备一份总单作为核对之用。每件衣服均要缝部门、性别、姓名及尺码等的标签，以便发放领取和日后洗涤辨认。